

10343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股東會紀念品：超商商品卡新台幣35元

***注意事項：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外，恕不發放紀念品。**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999號

國內郵簡

平	信
限	時
掛	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證券代號：4934 (318)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www.stockvote.com.tw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112-1

出席證號碼：

<p>318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p> <p>地點：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5號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p> <p>※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指派代表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正本，以備核驗；法人指派代表出席者，另需檢具加蓋法人股東印鑑之指派書。</p> <p>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p> <p>※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委託出席，但委託書或由股東交付徵求人者視為委託出席。</p> <p>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p>	<p>委託書</p> <p>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 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4.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5. 提請股東會追認本公司放棄認購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p>		<p>一、二、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472733。 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發達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體，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p>	<p>委託人(股東)</p> <p>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p> <p>徵求人</p> <p>戶號 姓名或稱</p> <p>受託代理人</p> <p>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p>	<p>編號</p> <p>簽名或蓋章</p> <p>簽名或蓋章</p> <p>簽名或蓋章</p>
	<p>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p>				

318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股東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		
通訊處	印鑑	
出生日期	電話一	電話二

外國股東應加填國籍/註冊地：

變更或更正欄	戶籍地	電話
	通訊處	電話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紀念品領取須知

- 紀念品種類：超商商品卡新台幣35元(紀念品不足時得以等值商品替代)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股東(含委託他人領取者)，不予發放(惟親自出席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除外)。
- 紀念品發放方式：
 - 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請於112年5月26日至112年6月21日(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徵求1,000股(含)以上)。徵求場所詳見證基會免費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親自參加股東會者：請憑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章)出席股東會，並領取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場發放至會議結束止，會後恕不補發。
 - 持股1,000股以上之股東如不委託或親自出席股東會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持出席簽到卡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 紀念品之兌換恕不採郵寄方式。
 - 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者：憑出席簽到卡，或印出「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於112年7月7日至112年7月11日(例假日除外)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止，至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樓、B1或B2換領紀念品，此期間非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恕不發放紀念品。

D122-Z318-3101

正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印 證基會委託書(02)2586-5859

1.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充實營運資金或其他因應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辦理不超過5,000萬股之私募普通股，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就下述籌資方式及原則辦理。
2.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應說明事項如下：
 - (1) 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A.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 a. 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實際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議決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私募價格之定價乃依主管機關公布之法定之，同時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普通股市價而定，應屬合理。
 - C. 若日後受市場因素影響，致訂定之認股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範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應屬合理，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減資、盈餘、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或其他法定方式處理。
 - (2) 特定人選擇方式：
 - A.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須對本公司營運相當瞭解且有利於公司未來之營運者，或為本公司董事及關係人。
 - B. 必要性：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引進下列應募人之資金可改善公司整體財務體質。
 - C. 預計效益：藉由應募人之加入，可減少龐大之資金成本，改善公司財務結構，降低營運風險。
 - D. 本次私募普通股可能應募之關係人或內部人名單如下：

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內部人

法人應募人	其前十名股東	持股比例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	謝清福	9.67	內部人
	林月珍	7.30	內部人
	白周煌	4.91	無
	洪冬雲	3.30	無
	順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1	關係人
	謝明凱	1.67	內部人
	林家賢	1.25	無
	黃淑惠	1.01	無
	蔡永昌	0.57	無
	明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3	關係人

- 註：資料來源為上述公司111年報資訊
- E. 本次應募對象可為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目前尚無確定之策略性投資人，應募人之資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F. 除上述可能應募人外，目前尚無已洽定之其他應募人。
-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額度、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
 - A.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 A.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考量目前資本市場狀況及為掌握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及可行性等因素，以便於最短期限內取得所需之資金，故擬透過私募方式辦理增資。
 - B. 得私募額度、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 a. 於普通股5,000萬股(含)之額度內，每股面額10元，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議決之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各分次私募之資金用途：三次募得資金皆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充實營運資金或其他因應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 b. 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三次皆為有效降低資金成本，強化公司競爭力並提升營運效能。
 - B.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
 - A.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並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其餘受限制不得轉讓，並於交付日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是否依相關規定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申請核發上市標準之同意函後，向金管會補辦公開發行程序並申請上市交易。
 - B.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發行條件、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變化而有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
 - C.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詳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請點選(投資專區/私募專區)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tainergy.com.tw>)。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摘錄)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8號	0933-226-015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捷運大安站6號出口)	(02) 2501-5529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 2753-5992
台北市士林區德信東路22號1樓(3C手機配件館內)	(02) 2828-2007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新北市三峽區復興路42巷3號1樓(復興路40號旁入)	(02) 2682-1252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15號	(03) 426-0715
桃園市楊梅區新成路120號	(03) 475-6783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04) 2372-4785
台中市大甲區五福街60號(三媽臭臭鍋對面)	(04) 2686-2732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60號(茂盛米店)	(05) 586-2435
嘉義市忠義街68號(蘭井街與光彩街中間)	(05) 222-3203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近交通台)	(06) 635-0786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27號(輔仁路口轉入)	(07) 723-11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王品牛排旁第三間)	(07) 237-9898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 765-7277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2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12年6月2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5號，召開112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2. 111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3. 111年私募普通股案執行情形報告。4. 111年度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報告。5. 110年增資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6.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7. 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8.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二)承認事項：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111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2.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3. 提請股東會追認本公司放棄認購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四)臨時動議。
- 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說明，請參閱附件。
- 三、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四、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2年5月2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5月28日至112年6月24日止，請逕登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